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奥传感”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金公司及其指定保荐代表人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5,927,97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22 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475,999,950.62 元，扣除发行费用 9,343,328.23 元，募集资金净额 466,656,622.39 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21]00050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384.1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59.17 万元；募投项目变更或终止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552.13 万元（含滚存理财收益及利息）；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11年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2021年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2023年第五届第六次董事会及2025年第五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户账号分别为：90190188000162253、403510100100449104），并于2021年7月30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公司和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	403510100100449104	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营业部	90190188000162253	0.00
合计		0.00

注：上述账户已于2025年7月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1 月，公司对“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309.9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最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

议程序，且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025 年度，公司在支付完项目尾款后实际结余 176.04 万元，并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5 年 7 月销户。

（八）募投项目的延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基于对总体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变化以及目前的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判断，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两个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1）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即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由原计划的 34,000 万元缩减为 18,000 万元，并将变更的该部分募集资金 18,372.78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

终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件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中金公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65.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4.1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59.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767.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34,000.00	18,000.00	2,208.11	17,860.49	99.22	2024年10月	258.45	否	否
2.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	是	9,000.00	7,604.85	0	7,604.85	1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65.66	3,665.66	176.04	3,841.70	104.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9,767.93	0	20,552.13	103.97	--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46,665.66	49,038.44	2,384.15	49,859.17	--	--	不适用	不适用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地缘政治、国际贸易环境、新能源汽车销量超预期增长等因素影响，我国燃油车市场增长相对乏力，对公司募投项目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经审慎论证后缩减了原募投项目规模，产能未完全释放，效益未达预期。但公司积极顺应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主动调整业务布局，将资源聚焦于新能源领域，推动相关新能源部件产品销售稳步提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及市场消费者需求的不断变化，车联网市场竞争加剧，互联网巨头纷纷跨界成为造车新势力，由于其在车联网领域相对更加具备技术优势，且成本控制能力相对更强，逐步占据了主导地位，部分车联网客户更倾向于这类车联网供应商，同时鉴于车联网领域发展涉及的技术复杂且更新迭代迅速，未来相关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统筹结合内部资源分配情况，经慎重考虑，公司对“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进行终止。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7,434,669.51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1]0011681 号鉴证报告。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置换事宜发表了书面同意的意见。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17,434,669.51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结项后，在支付完项目尾款后节余 176.04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8,372.78	0	19,156.98	104.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	1,395.15	0	1,395.1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767.93	0	20,552.13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基于对总体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变化以及目前的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判断,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两个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1) 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即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规模由原计划的 34,000 万元缩减为 18,000 万元,并将变更的该部分募集资金 18,372.78 万元(含累计利息和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						
			终止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的“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			不适用						

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志强

严焱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日